

把握“一个标准” 缩小“两个差距”

贵州促居民增收三年行动方案明确，把增加居民收入作为检验高质量发展成效的根本标准，缩小贵州省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和与全国的差距

□ 曾 平

日前，贵州省印发《贵州省促进居民增收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以下简称《方案》)，明确提出了促进居民增收的总体要求。

据贵州省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副主任张志宏介绍，促进居民增收的总体要求是把握“一个标准”，即把增加居民收入作为检验高质量发展成效的根本标准；坚持“四个导向”，即改革创新、体现效率、促进公平、劳动致富的鲜明导向；增加“四项收入”，即城乡居民工资性收入、经营性收入、转移性收入、财产性收入；缩小“两个差距”，即贵州省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和与全国的差距。

2022~2024年，贵州城镇、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分别增长10%左右和12%左右，城乡居民收入比下降到2.8左右。

34条措施促进农民增收

《方案》提出了34条措施促进农民增收，大力实施农民增收攻坚行动。

在增加农民工资性收入方面，提

出以县为单位将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组织化程度提高到70%以上；将部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将农村劳动力劳务报酬占项目投资的比例提高到20%以上；3年累计新增农村劳动力建筑劳务就业10万人以上；适时提高公益性岗位待遇标准等政策措施。

在增加农民经营性收入方面，提出实施粮油单产提升工程；做大做强12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落实将土地出租收益50%用于农业农村发展；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0%用于发展产业；实施脱贫人口增收专项行动，确保脱贫人口收入年均增长15%以上，到2024年力争现有年收入在低保线以上1万元以下的脱贫人口收入超过1万元等政策措施。

在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方面，提出规范使用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补助专项资金，将专项补助资金直接存入受助学生不能用于变现和其他消费的个人就餐卡；统筹省属国有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职业技能培训资金等资金，重点用于青壮年文盲扫盲和技

能培训；加强外出务工人员寄带回收入的科学调查和精准统计；逐步提高农村低保标准，缩小与全国的差距等政策措施。

在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方面，提出深化推进农村“三变”改革，今年实现行政村全覆盖；积极稳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开展农民以森林资源参股国有林场试点和国有企事业单位收购农民森林资产试点，鼓励金融机构为收购提供绿色信贷支持等政策措施。

19条措施促进城镇居民增收

同时，《方案》对城镇居民增收方面提出19条措施。

围绕增加工资性收入，提出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健全企业工资增长机制、提高技能人才待遇等政策措施。高校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达到80%以上。

围绕增加经营性收入，提出加强创业孵化基地(平台)创建、对就业困难群体创办小微企业实施补贴、对上规统企业给予奖励、对满足吸纳就业人数的小微企业提供创业担保贷款

等政策措施。

围绕增加转移性收入，提出按照国家统一部署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适时调整失业保险金标准、建立城市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等政策措施。

围绕增加财产性收入，提出积极探索城市“三变”改革，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开展居民入股城市公共资源运营试点；对居民住房拆迁安置费发放情况进行全面清查，确保足额及时发放等政策措施。

9条措施促进劳动力素质提升

此外，《方案》还对提高劳动力素质方面提出9条措施。

在提升职业教育能力方面，提出实施中职“强基”工程、高职“双高”工程和技能学历“双提升”工程等政策措施。

在职业技能培训方面，提出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推进职业技能培训东西部协作、实施“技能贵州”行动等政策措施。

在产教融合平台建设方面，提出建设一批融合试点城市和示范基地、建成一批公共实训基地等政策措施。



河南:提升内河航运能力 延伸通江达海水运通道

近年来，河南积极提升内河航运能力，完善航道与港口布局，延伸通江达海水运通道，构建与省内产业布局 and 经济发展相适应的现代化内河航运体系，临港经济发展方兴未艾，衔接“海上丝绸之路”不断取得新进展。图为周口中心港码头。

新华社记者 李嘉南 摄

地方传真

筑牢“压舱石”！南京出台工业经济“十五条”

本报讯 记者茆同风报道 为解决工业企业遇到的困难，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全方位、多层次推动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近日，江苏省南京市出台了《南京市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若干政策措施》，其中包括“十五条”举措。

“十五条”提出加快重大项目建设、推动企业技术改造、壮大新兴产业能级、提升外商投资质量和水平等4项政策举措；重点提出保持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顺畅、推进能源安全保供、缓解原材料成本上涨压力、破解工业企业物流运输难题等4项政策举措；重点提出保障工业项目用地、加大企业融资支持、拓宽稳岗就业渠道等3项政策举措；突出提升为企业服务水平、适当拓宽信用容错范围、加快惠企政策落地见效、加大为企业减负力度等4项政策举措。

南京市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副主任何军介绍，二季度以来，南京全市主要经济指标逐月好转、企稳回升，就业物价总体稳定，经济保持高质量发展。“十五条”政策举措，旨在帮助企业解决发展难题，优化发展环境，提振发展信心，筑牢全市经济“压舱石”。

据了解，相对于工业强市的定位，南京还存在企业主体竞争力不足、产业协同融合效应不突出等深层问题。因此，南京计划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积极进取，统筹推进强链补链、技术攻关、数字化转型和绿色低碳发展等。如对围绕重点产业开展行业关键环节核心技术攻关或牵头承担国家关键技术攻关任务的企业，按照企业研发投入的15%、最高1000万元给予支持。此外，南京支持制造业“智改数转”，通

过政府采购为制造业企业提供“智改数转”诊断服务，根据各区、开发区年度诊断规上工业企业数量给予切块资金支持。

南京市工信局副局长郭玉宁介绍，为促进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确保工业经济在合理区间运行，南京工信局将牵头成立稳定产业链供应链“1+4”工作专班，实施首问责任制、问题清单制、日调度日报告、问题协调闭环、省市区协调联动等工作机制，统筹疫情防控和工业稳增长工作；围绕“2+2+2+X”创新型产业体系，持续开展重点产业供应链供需对接活动，深化“宁对接”平台运用，围绕汽车、集成电路等重点产业供应链，促进上下游、产供销、大中小企业协同合作，保障供应链稳定畅通；推动全市工业企业加快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通过加强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典型示范引领和推广，积极培育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商和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鼓励制造业头部企业依托自身技术优势，面向全行业和全市中小企业输出解决方案打造“智改数转”服务平台。

何军表示，“十五条”立足工业经济发展自身特点，结合解决当前南京市工业经济发展面临的难题，提出了对全市工业经济给予全方位保障的政策措施。这四个方面也是当前以及未来一阶段南京市工业经济平稳发展的重中之重，政策内容既可以帮助工业企业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又可以保证在较长一定时间内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既立足解决当前工业企业面临的困难，又进一步提振工业企业发展的信心，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3+3+N”：江苏宿迁屠园镇探索农村社区治理新模式

本报讯 近年来，江苏宿迁市宿城区屠园镇抢抓全市首批农民集中居住试点契机，率先在古河社区探索实践“3+3+N”社区治理体系新模式，努力提升搬迁群众乐居指数，先后获得全国文明城市、省民主法治示范社区、省卫生村等荣誉称号。

以党建为引领，推进社区治理模式创新。推进支部进小区，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网格长、楼栋长，形成“社区党委—小区党支部—党员楼栋长”三级议事组织体系，让支部成为群众的“主心骨”。率先成立古河社区资产经营管理公司，对社区经营性资产进行统一经营管理，2021年，古河社区村集体经济收入达189万元。建强古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成立党群议事会，并在每个网格设立党群议事分会，以“下沉议事”方式推动高效决策，及时回应监督举报、福建省农村集体资产线索监督平台以及“清风寿宁”“乡村振兴”等微信公众号公开举报电话和电子邮箱，让群众通过指尖实时举报农村集体“三资”不规范问题。

(福建省寿宁县委改革办供稿)

山东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 全力打造良好营商环境

本报讯 今年以来，山东省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创新思路举措，在全系统着力推行“一站、二笑、三清坐、四问、五办、六满意”工作法，助力打造良好营商环境。

“一站”：无论是群众还是企业，只要到环保窗口或是到各科室办公室，工作人员都要站起身来，不能坐在椅子上置之不理；“二笑”：对前来办事人员，工作人员要微笑服务；“三清坐”：工作人员要把前来办事人员礼让到座椅上，递上一杯水；“四问”：工作人员要问清来人什么身份，有什么事情需要提供服务；“五办”：对办事人员提出的问题，要求工作人员对能办的马上办，事不隔夜；对于不能办的，要耐心细致做好政策解释工作；对可办可不办的，要想尽一切办法帮助办好；“六满意”：待办事人员要离开窗口或办公室时，工作人员要主动询问一下，“您对我们的服务还满意吗？”如果对方不满意，要想方设法留下他们的联系方式，将来做好回访工作。

通过在全系统中推行“一、二、三、四、五、六”工作法，大力营造“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都是营商环境、处处都是营商环境”的浓厚氛围，搞清楚“我是谁”“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提高政治站位，找准功能定位，选好服务座位，解决好“不忘初心、生态为民”的问题；满腔热忱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设身处地为群众着想，为企业着想，以真心换真情，全心全意当好服务企业发展的“店小二”，千方百计为企业和群众纾难解困。(贾洪松)



贵州大木村:红色旅游助力乡村振兴

近年来，贵州省修文县大木村依托当地红色旅游资源，大力发展旅游产业，为村民提供了更多就业岗位，助力乡村振兴。图为游客在大木村游玩。

新华社记者 刘续 摄

管住“微权力” 织密农村“三资”监管网

福建寿宁县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紧盯“公开、规范、赋能”三个关键环节，多措并举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让农村“微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近年来，福建省宁德市寿宁县纪委监委多措并举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致力管住“微权力”，精准惩治“微腐败”，推动村集体“三资”提质增效，助推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

聚焦“公开” 推行“阳光村务”

拆掉“隔心墙”，架起“连心桥”。寿宁县全面推行“互联网+阳光村务”，多部门联手加强监管，让农村“微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建平台畅通道。寿宁县纪委监委联合县委组织部建立“互联网+阳光村务”监督平台，连续3年督促乡镇部署村务公开、业务培训，多方面掌握当前村集体“三资”管理现状，推动全县195个行政村、10个社区开通“阳光村务”公众号，为开展专项监督打下基础。

定制度抓落实。制定出台《寿宁县“互联网+村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分类建立党务、财务、事务等五大类、44小项公开目录，通过组织部门“指导+审核”、纪检监察部门“督查+督促”，严把公开事项关口，推动

农村集体“三资”在网上平台“晾晒”。

强监督促廉洁。探索运用“三线”监督机制，即群众“面对面”监督、村务监督委员会“全过程”监督、乡镇纪委“专项+提级”监督，不间断提醒、督促农村干部公开村级党务、村务、财务、事务等。由乡镇纪委深挖村级“小微权力”运行风险点、监管薄弱点和空白点，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织密村级“小微权力”运行廉政防护网，切实把村级“小微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给村级干部手中权力常念“紧箍咒”。

聚焦“规范” 推行“村账乡管”

寿宁县积极推进村级财务委托代理制，推动乡镇一级设立农村财务委托代理服务中心，为村级账务提供“委托管理”服务，严格和规范村级财务管理。

建立县乡村三级联动监管工作体系，统一资金账号、统一报账程序、统一档案管理、统一学习培训。同时，深化运用“1+X”监督机制，加强“1+X”职能部门联动协作，完善村集体“三

资”有关问题线索移送机制，以村集体违规超标采购办公家具和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为“切入口”，以点带面辐射开展专项监督检查10多轮，精准纠治村级组织耗费、村财超额、超资配备茶桌等问题。

按照“谁审批、谁负责”原则，设岗定责，因事制宜，严把票据审核关、现金管理关、村账审批关和收支公开关“四道关口”。发挥“室组地”联动监督作用，督促县农业农村局制定《寿宁县村集体财务管理暂行管理办法(试行)》，推动乡镇党委、政府落实落细相关要求，规范村集体财务收支、差旅费报销、资产资源等9项任务管理工作，最大限度压缩权力寻租空间。

聚焦“三资”管理、侵害群众利益等方面问题，按照“群众点题、部门答题、纪委监督、社会评价”总体思路，将群众反映强烈的农村“三资”监管不到位问题作为治理项目，先后多次深入职能部门和农村一线调研检查，采用边查边改、集中整治、依法处置等方式，清查各类经济合同5059份，涉及合同金额46,526.37万元。